

## **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监事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通地产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于2017年11月21日召开临时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会议的监事3人，关联监事赵毅先生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，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。会议的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万通地产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1票回避。

关联监事赵毅先生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万通地产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1票回避。

关联监事赵毅先生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1月22日